

保障內容

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註3)

保險金額 × 1 倍。
合作金庫人壽給付「身故保險金」後，本契約之效力即行終止。

特定意外傷害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註3)

除給付「身故保險金」外，另給付下列約定項目之給付金額。

意外傷害事故項目	搭乘大眾交通工具期間 發生意外傷害事故	搭乘或駕駛汽車期間 發生意外傷害事故	騎乘機車或自行車期間發 生意外傷害事故	以行人身分被車輛或大 眾交通工具碰撞發生意 外傷害事故
給付金額	陸上：保險金額 × 2 倍 水上：保險金額 × 2 倍 空中：保險金額 × 2 倍	保險金額 × 0.5 倍	保險金額 × 0.5 倍	保險金額 × 0.5 倍

※上述「搭乘或駕駛汽車期間發生意外傷害事故」，不包含被保險人為職業駕駛人駕駛營業用車期間發生之意外傷害事故。

※上述各項意外傷害事故項目，不論同時或先後符合二種類型以上之意外傷害事故類型時，合作金庫人壽之保險責任以給付其中最高一類型為限。

指定意外傷害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註3)

發生保單條款約定之「指定意外傷害事故」時，除給付「身故保險金」外，另給付保險金額 × 1 倍。

完全失能保險金

保險金額 × 1 倍。
被保險人同時有附表一所列兩項以上完全失能時，合作金庫人壽僅給付一項完全失能保險金。
合作金庫人壽給付「完全失能保險金」後，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

創傷縫合處置保險金

保險金額 × 保單條款附表四所載之給付倍數。
但被保險人因同一次「意外傷害事故」接受多次「創傷縫合處置」者，合作金庫人壽僅給付一次為限，並以給付倍數最高者給付。

傷害住院手術保險金

保險金額 × 0.03 倍。
同一「意外傷害事故」經「醫師」診斷必須「住院」接受兩項（含）以上「手術」時，合作金庫人壽僅給付一次「傷害住院手術保險金」。

傷害門診手術保險金

保險金額 × 0.003 倍。
同一「意外傷害事故」經「醫師」診斷必須接受兩項（含）以上門診「手術」時，合作金庫人壽僅給付一次「傷害門診手術保險金」。

重大燒燙傷保險金

保險金額 × 0.5 倍。
「重大燒燙傷保險金」的給付於本契約有效期間以一次為限。

意外一至六級失能豁免保險費

致成保單條款附表二所列一至六級的失能程度之一者，豁免本契約(不含其他附約)至繳費期間屆滿前之各期保險費，本契約繼續有效，但不退還當期已繳保險費之未到期保險費。

